

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1年3月27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《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》；2011年4月6日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；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《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作出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本次会议以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，同意将本议案提请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，同意将本议案提请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将本议案提请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以公司总股本5,300万元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.00元（含税），共计分配现金股利26,500,000.00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

的利润 16,970,894.42 元，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1 年 4 月 6 日